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張永昌
電話：05-3620123#493
傳真：05-3620008
電子信箱：bleeze0606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中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0501103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宣導案例(0110379A00_ATTCH1.doc、0110379A00_ATTCH2.doc、0110379A00_ATTCH3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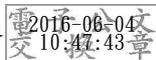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公務員申領差旅費等小額款項宣導案例3則（如附件）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5年第1次廉政會報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公務員浮報加班費、差旅費及休假補助費等小額補貼款項案件屢見不鮮，對個人名譽及機關形象傷害甚鉅；為加強同仁法治觀念，避免發生類似案件，爰研編旨揭宣導案例供同仁參考。
- 三、請各機關單位同仁覈實申請差旅費等小額款項，並參考旨揭案例「自我檢視事項」檢視申請過程是否符合相關規定；另請各單位主管加強考核，留意差假異常或似有不實申領款項情形之人員，如發現異常應即時導正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政風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政風處



嘉義縣竹崎鄉中和國民小學

